

## 杭州市财政局绩效考核目标完成情况表

类别	目标名称	考核指标	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财政八项支出	财政预算支出中八项支出增速达11%。	累计进度	1. 完善市级部门预算调整审核流程，简化调整申请审核程序； 2. 加强预算执行进度管理，开展市级部门预算执行进度通报，分析执行进度偏慢原因；从7月份起按月召开预算调整联席会议，审核有关调整事项，加快项目预算执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 加强市本级及各区县市八项支出指标运行监控管理，确保支出进度达到要求； 1-12月全市八项支出1332.2亿元，同比增长11.56%。	
				累计完成工作量	100%
绩效指标	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执行数	市本级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执行数不超过批准支出预算数319.9亿元。	累计进度	加强预算执行管理，硬化预算约束，年度预算执行中除应急支出外，一般不出台增加当年支出的政策。规范预算调整程序，明确上预算调整联席会议的预算调整内容。强化政府采购和购买服务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加强存量资金盘活利用，对当年执行进度过慢的项目资金，由市财政按一定比例收回统筹用于经济社会发展急需资金支持的领域。经市人大批准，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由年初的320亿元调整为360亿元，市本级1-12月一般公共预算累计支出355.1亿元，同比增长10.2%。	
				累计完成工作量	100%
绩效指标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不超过年初市人代会审议通过的320亿元，增长在5.5%以内，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新增财力的三分之二以上用于民生。	累计进度	坚持“保基本、兜底线、促公平、可持续”，完善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与政府财力相匹配的可持续的基本公共服务支出增长机制，扎实推进各项惠民政策和实事工程。经市人大批准，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由年初的320亿元调整为360亿元，市本级1-12月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55.1亿元；其中用于民生支出268.8亿元，占比76%。	
				累计完成工作量	100%
绩效指标	财政收支平衡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累计结余（含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0。	累计进度	强化收入征管，培育涵养财源，夯实财税稳定增长基础；深化财税管理改革，合理安排财政支出，加快预算执行，严格预算追加调整，规范各项公务开支标准，严控行政经费特别是“三公”经费。积极盘活存量资金，加强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与一般公共预算的统筹，建立健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控机制。市本级全年收支平衡，一般公共预算累计结余（含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初步测算48亿元（精确数字要到省与市财政决算后，才能确定）。	
				累计完成工作量	100%
绩效指标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按现行口径）完成1685亿元，增长7.5%；力争增长8.25%，达到1696亿元。税收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保持全国副省级城市第一。	累计进度	依法加强收入征管，确保财政收入稳定增长。密切跟踪宏观调控政策实施，关注国家税制、财政体制改革动向，加强财政经济形势分析判断和财政收入监测分析。全市1-12月份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825.06亿元，增长12.5%；其中税收收入1651.21亿元，占比90.47%，保持全国副省级城市第一位。	
				累计完成工作量	100%

类别	目标名称	考核指标	完成情况			
工作目标	发挥政府投资基金作用	发挥财政产业基金引导作用，全年各类政府产业基金设立子基金不少于10家，通过与社会资本加强合作，促进基金杠杆放大作用。在现有产业基金子基金设立层面至少实现3倍放大效应。	累计进度	1. 根据市政府领导指示精神，进一步调整完善政府产业基金管理架构体系和实施方案； 2. 对接新安江流域基金、射频基金合作事宜； 3. 积极配合各级政府审计部门对政府产业基金的审计意见，做好相关资料提供和问题的解释、答复、整改工作； 4. 加快推动各类子基金设立，截止目前已新设立子基金11家； 5. 开展全市政府产业基金风险防范和自查工作； 6. 召开2018年度第一次政府产业基金投资决策联席会议，审议浙江省射频集成电路产业基金等4只子基金设立方案； 7. 参加全省政府产业基金会议，根据会议精神，研究市政府产业基金下一步工作思路； 8. 研究国家转型升级基金、纾困基金等设立事项。经努力，现有产业资金设立层面实现3.13倍放大效应。		
				累计完成工作量	100%	
工作目标	教育财政保障	对市级学校聘请外籍教师市级财政按每名每年12万元的标准补助。支持西湖大学建设，按建设进度给予相关经费补助，支持浙江工程师学院建设，按建设进度保障相关经费。全面落实市属公办高校生均1.2万元财政保障水平，支持市属高校提升办学质量。	累计进度	1. 年初部门预算按每名每年12万元的标准补助444万元，受益学校22所，聘用外籍教师38人； 2. 根据西湖大学建设进度，年初预算安排科研平台建设一事一议资金8000万元、人才引进补助资金6000万元已全部拨付单位； 3. 按工程师学院项目建设进度，市财政累计已保障工程师学院累计建设进度30371万元； 4. 已全面落实市属公办高校生均1.2万元的财政保障水平，其中杭师大上浮20%，为1.44万元的生均保障水平，在2018年初预算落实。		
				累计完成工作量	100%	
工作目标	最多跑一次	提高支付平台接入质量和接入效率，11月底前实现90%以上非税收入执收单位接入公共支付平台。推进公民个人缴费快捷支付模式，5月底前将公共支付功能纳入综合自助服务机，年底前实现全市公共支付网上缴款率95%以上、移动支付率90%以上。	累计进度	1. 加大公共支付覆盖面。协同单位做好前端业务办理与公共支付联动，扩大执收单位接入面、提高接入质量和接入效率；截至11月底，需接入1615，实际接入1596，接入率达到99%。 2. 提高公共支付移动端缴费率和用户体验度。推进公民个人缴费凭身份证“简化缴、移动缴、就近自助缴”快捷支付模式，公共支付线上线下一体化收缴改革取得突破；截至12月底，全市移动端缴费率达到95%，网上缴费率达到98%。 3. 突出绿色、共享理念，撬动财政票据管理改革。着力推进财政票据电子化改革创新，以全市公安交通违法和城管违停罚没收入为试点，提供便捷、高效的自助取票服务，增设自助取票机8台，实现机器换人。		
				累计完成工作量	100%	
工作	公共文	整合现有基层公共文化和农村文化建设资金，安排基本公共文化服务资金1500万元，加快构建覆盖城乡、布局合理的公共文化设施网络，以群众基本文化需求为导向	累计	整合安排基本公共文化服务资金1550万元。完成群文预约配送文艺演出108场，赴湖北恩施州文化走亲1场；开展“我送你秀”百家社区文化行活动，根据社区需求完成部分图书的采购，完成送电影9场、送培训（讲座）15场；下发举办第九届风雅民间艺术展示活动的通知，筹备召开“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中杭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现场推进会”，调研全市非遗基地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中的作用发挥，出台《杭州市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试行）》。		

类别	目标名称	考核指标	完成情况		
目标	文化服务	问，确定读书看报、看电影、看戏、数字文化、培训讲座、文化预报等基本服务项目；修订原有的基层文化政策，出台《杭州市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试行）》。	进度		累计完成工作量 100%
工作目标	政府卫生投入改革	会同市卫计委研究制定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偿机制改革实施办法》（暂定名），实现补偿与工作当量、考核结果等挂钩，有效调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工作人员积极性；修订完善《杭州市公立医院补偿办法》（暂定名），规范政府对公立医院投入，进一步明确新建公立医院的投入倾斜政策，促进公立医院的正常运行和健康发展以及群众就医环境的不断改善。	累计进度		1. 对各区、县(市)现有投入情况、工作量等开展调查和材料收集工作；2. 走访市属医疗机构19家, 收集各单位对下一步投入的建议等；3. 召集相关处室研究讨论文件起草相关问题，完成两个办法征求意见稿；4. 做好文件的意见建议征集完善及发文前准备工作；5. 印发关于贯彻落实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偿机制改革实施办法》的通知；6. 完成《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完善市属公立医疗卫生机构政府投入的实施意见》（杭政办函[2018]159号）发文。
				累计完成工作量	100%
工作目标	政府债务管理	出台《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管控的实施意见》，加强限额内政府债务率管控, 高风险地区严格实施化债计划管理，推进2020年前将政府债务率降到警戒线以内，2018年隐性债务余额较2017年底下降。	累计进度		1. 出台《市委办公厅 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管控的实施意见》（市委办发〔2018〕30号）和《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杭政办函〔2018〕131号），并提请市委市政府成立市政府性债务管理（风险管控）领导小组；2. 配合审计署特派办圆满完成截至2017年末和2018年6月末市级隐性债务核查工作；3. 配合财政部专员办做好新增政府债券使用情况核查；4. 根据最新土地出让情况，测算分析主城区债务率情况；5. 做好2018年或有债务转化申报和后续工作；6. 完成2018年政府限额和新增限额报人大审批工作，并完成2019年新增债券申报；7. 完成全市2018年土地储备和棚改专项债发行准备，按期上报项目融资平衡方案、第三方财务评估报告和法律意见书。并顺利完成发行和资金拨付；8. 出台加强政府性债务等数据统计分析工作的通知和制定债务风险管控计划的通知，明确相关统计分析要求和债务风险管控目标；9. 解读中央最新文件精神，根据省委省政府督导意见，完成隐性债务风险化解实施方案的完善工作，并按期上报市区隐性债务化解实施方案；10. 完成财政部全口径债务监测系统数据填报和隐性债务甄别。
				累计完成工作量	100%
工作目标	政府购买公交服务机制	调整完善新一轮公共交通政府购买服务办法，调整优惠票价定额补贴标准、完善公交多元化经营收益分享机制，出台《关于政府购买城市公共汽车客运服务的实施意见》（暂定名）。	累计进度		1. 拟定《关于政府购买公交服务补贴基本情况及相关建议》，提出调整完善市本级政府购买服务机制的意见建议；2. 做好2018年市政府民生实事项目“持证残疾人免费乘坐市内公共交通”的推进工作，会同市交通局出台《关于杭州市持证残疾人免费乘坐市内公共交通工具的实施方案》及《杭州市持证残疾人免费乘坐市内公共交通工具指南》；3. 研究公交历史遗留问题处理；4. 参与富阳公交一体化推进工作，会同市交通局研究富阳公交一体化整合收购资金落实事宜；5. 会同市交通局出台《杭州市本级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管理实施细则》；6. 参与《浙江省城市公共交通条例》立法前评估调研，参加《我们圆桌会》—《关注：公交线路调价》节目的录制，参加2017年公交服务质量考核；7. 会同市交通局制定临安公交一体化方案，并配合推进临安公交一体化；8. 会同市交通局制定《关于台湾同胞同等享受杭州市居民乘坐公共交通优惠政策的实施意见》；9. 印发《杭州市本级政府购买城市公共汽车运营服务的实施意见》。
				累计完成工作量	100%